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

中石题



姚思源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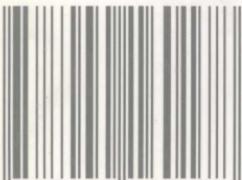
高等教育出版社



著者简介

姚思源 男 1925年生，原籍河北省，1949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音乐系，首都师范大学原音乐系理论作曲教研室教授，1991年离休。长期从事音乐理论作曲教学工作和音乐教育理论研究工作，并从事音乐创作。写有音乐作品艺术歌曲、合唱曲、钢琴曲等数百首，主要作品汇集出版《姚思源音乐作品选集》。主要著述有《论音乐教育》、《儿童歌曲钢琴伴奏曲109首》，主编有《北京音乐志》、《中国当代学校音乐教育》。先后任中国音乐家协会理事、北京音乐家协会副主席、原国家教委社会科学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等社会职务。

ISBN 7-04-016017-X



9 787040 160178 >

定价：15.00元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

姚思源著

J6
/5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姚思源著.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 10

ISBN 7 - 04 - 016017 - X

I . 论… II . 姚… III . 音乐教育 - 研究
IV . J6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98634号

策划编辑 高洁 责任编辑 王冰怿

封面设计 于文燕 责任印制 孔源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 - 64054588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免费咨询 800 - 810 - 0598
邮政编码 100011 网址 <http://www.hep.edu.cn>
总机 010 - 58581000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新丰印刷厂

开 本 880 × 1230 1/32 版 次 2004年10月第1版
印 张 5.875 印 次 2004年10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160 000 定 价 15.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6017-00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

十石题■

姚思源著

前言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汇集了笔者上个世纪 90 年代前后至今所写的文章，包括论文、短评、讲稿等 30 余篇。内容涉及音乐教育、音乐史志、音乐家与作品研究以及音乐短评等，其中大部分曾分别在一些学报、杂志、报刊上发表。

《论音乐与音乐教育》与另一本拙著《论音乐教育》是姊妹篇，该书于 1992 年由北京师范学院（首都师范大学前身）出版社出版，内容主要是著者于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写的有关音乐教育的文章、论述等。

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的改革开放大潮向纵深发展，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以及现代科技与信息手段的迅猛进步，我国的音乐文化事业和各级各类学校的音乐教育，从理念到实践出现了许多深刻的变化，同时也出现了许多新问题和困惑，人们在反复思考积极探索。笔者于

1991年离休，但仍从事研究和创作；90年代前期还为首都师范大学音乐系的研究生授课，特别是先后主持了两个项目的课题研究：一个是原国家教委社会科学研究中心委托的关于“中国当代学校音乐教育”（1949—1995）的研究；另一个是受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委托任《北京志·文化艺术卷·音乐志》的主编。同时，还担任一些其他社会职务。因此，近十几年来，仍然参与音乐或音乐教育有关的工作，对其中的一些问题又有新的思考和新的认识。本书所汇集的一些内容就是这个时期以来所思考和写作的部分成果。

感谢欧阳中石先生为本书题写书名。

姚思源

2004年1月

目 录

《北京志·文化艺术卷·音乐志》概述	/1
《中国当代学校音乐教育研究文集》引言	/17
中国学校音乐教育概况	/25
当代中国学校音乐教育发展中几个重要问题的思考	/28
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给学校音乐教育带来的新气象	/37
为新世纪国民音乐教育的进步推波助澜	/41
中小学教学计划中的音乐教育地位与 《中小学音乐教学大纲》	/45
谈普通高等学校中的音乐教育	/58
学校音乐教育应努力追求审美境界	/64
深化高等师范院校音乐系教育改革努力为基础教育服务	/68
新世纪我国高师音乐教育专业改革发展新动向研究	/78
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应重视科研工作	/90
北京师范大学音乐系	/92
异军突起	
——记沈阳音乐学院师范系	/95
对赵沨国民音乐教育思想的回顾	
——在赵沨先生“艺术教育思想学术研讨会”上的发言	/97
老志诚先生和他的音乐创作	/102
忆台湾音乐家	
——邓昌国	/109
他乡遇故人 故人念故乡	
——记旅美台湾著名指挥家邓昌国先生	/114
“盲目介绍西方音乐是危险的”	
——读赵梅伯《中国音乐简介》	/116

阐述诗先生与他写的歌曲《五月的鲜花》	/121
随想	
——儿童教育家孙敬修和他在电台教唱的歌曲	/124
关心青少年音乐生活努力办好音乐教育	/127
积极实施《规划》促进音乐教育质量的大面积提高	/129
为儿童奉献美好的音乐	/131
谈爱国主义歌曲	
——《爱国主义歌曲 100 首》序言	/132
谈音乐欣赏教学	
——《音乐欣赏教程》序言	/134
关于比较音乐教育的研究	/136
写在前面	
——谈儿童歌曲钢琴伴奏	/138
希望之星	/140
小县城的“大乐团”	
——记汾阳县少年管弦乐团	/142
祝贺与期望	
——为北京市中学生金帆艺术团建团十周年而写	/144
暑期北欧行	
——致友人信	/147
煌煌大作《弥赛亚》听后	/150
标题音乐、“非标题音乐”与器乐曲的创作和鉴赏问题	/153
【附录一】“移风易俗 莫善于乐”	
——论美育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中的重要作用	/161
【附录二】关于加强学校音乐教育的建议书	/164
【附录三】Overview of School Music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67
【附录四】《奥尔夫学校音乐教材》和它的国际意义	/172
【附录五】赵沨 郑小瑛 姚思源谈 改进音乐教育 培养完善人格	/175

《北京志·文化艺术卷·音乐志》概述 *

北京已有 3000 多年的历史。西周王朝（公元前 11 世纪）分封诸侯，封召公奭于燕。燕国的宫廷有乐舞，还有专门从事乐舞的女伶。燕国的音乐舞蹈与周边的其他民族、诸侯国的音乐舞蹈互有影响。战国末年燕国高渐离善击筑，《史记·刺客列传》《战国策》等均有记载。据已出土的战国时期燕国的编磬、铎等乐器，也可了解当时燕地音乐的基本面貌。魏文帝曹丕的《燕歌行》就是根据燕地的音乐特点而写作的。京西八宝山地区出土的西晋（265—316）华芳墓银铃乐人浮雕，可使人们了解八位乐人手持各种乐器奏乐的场面。南北朝北魏音乐家祖莹（幽州范阳人）于普泰元年（531）与长孙稚等奉命典造“大成乐”。祖莹参酌《周礼》而用“戎华兼采”的方针，至永熙二年（533）乐成。隋、唐、五代时期（581—960）幽州地区民间百戏因与周边少数民族交融，更显繁荣，有“燕歌赵舞，观者忘疲”的美誉。隋、唐之际的乐律学家祖孝孙（幽州范阳人），曾参与修订雅乐，他主张“以十二律各顺其月，旋相为宫”。唐武德九年（626）他的主张得以施行，在宫廷音乐中实践了八十四调理论，对后世的宫廷音乐有很大影响。

辽、金、元、明、清五个封建王朝曾先后在北京地区建都，因此北京从一个地方行政、军事要地的地位逐渐转化为政治文化中心。同时京都作为各方文化荟萃之地，逐渐形成了一个以汉族文化为主的多元文化融合的发展态势。

辽代有契丹乐（民歌、歌舞等）、雅乐、鼓吹乐，而且已有杂剧流行于燕京。辽在文化上与汉族关系密切，诗歌、雅乐、大乐、散

* 原载于《北京志·文化艺术卷·音乐志》，北京出版社，2002.9~20

乐、佛教音乐以及乐器和教坊机构等多从中原传入。

金定燕京为中都。女真民族喜爱歌舞，婚嫁、宴会、宗教仪式中都有歌舞活动。《鹧鸪曲》即为当时盛传的一首女真民歌。另外，在许多方面多习汉风，如机构（设教坊、大乐署）、典章、礼乐及乐器等。诸宫调、杂剧、院本等说唱戏曲也已流行中都。

元至元十六年（1279），元世祖忽必烈灭南宋，统一全国，定大都（今北京）为首都。元代北京音乐艺术发展中最主要的是杂剧。杂剧以大都为其活动中心，知名剧作家如关汉卿、王实甫、马致远等都是大都人。杂剧以唱为主，其所用音乐称北曲，曲调由七声音阶组成，风格偏于雄健，并能体现北方的语言特色。主要伴奏乐器是笛、板、鼓、锣。杂剧音乐结构严谨，由小令、套数、乐府构成。杂剧的演唱艺术已达到一定的水平，当时的许多杂剧演员也是出色的歌唱家。“散曲”是流行于市井、勾栏的一种歌唱形式。此外，还有用琵琶伴奏演唱的“琵琶词”，起源于民间挑担商贩叫卖调的“货郎儿”等说唱曲艺。“诸宫调”在宋、金、元时期都已流行，是一种大型说唱艺术形式，其歌唱部分由多种宫调不同的曲牌组成，也有单个曲牌的只曲。元代民间有歌舞，宫廷亦有歌舞，但逊于唐、宋。其宫廷雅乐多承宋、金制。

明永乐十九年（1421）成祖朱棣迁都北京。明初，杂剧日益衰落。万历年间，南方盛行的弋阳、昆山两腔先后传入北京，并曾应召入宫演出，在京红极一时。弋阳腔原流行于江西弋阳一带，进入北京后与北京语音结合，衍变成京腔，对以后戏曲的发展有重要影响。昆山腔源于元末明初江苏昆山一带，传入北京后形成北昆（京昆），其唱词、曲调典雅，为文人和宫廷所欣赏，也深受普通市民欢迎。昆曲在明代发展很快，并达到很高的艺术水平，对后来的戏曲发展影响深远。明代琴家、戏曲家朱权，明太祖第十七子，封宁王。精通音律，善鼓琴，工乐府。他积十二年之久，从千余首琴曲中选出63首，屡加校正，并为每首亲撰题解，辑成《神奇秘谱》3卷，刊于明洪熙元

年（1425）。该书是中国现存最早的琴曲集，为研究古代音乐作品的重要文献。始建于明正统十一年（1446）的智化寺（在今东城禄米仓）是明代佛教音乐的传播中心，后人称智化寺音乐为“京音乐”，历代继承保留至今。其所用的曲调来自唐、宋词牌，元、明南、北曲曲牌以及民间流传已久的器乐曲调。其保留曲目之多及艺术价值之高，都被看做是中国传统鼓吹音乐的重要代表之一。明代音乐理论的重要成就当首推乐律学家朱载堉的研究成果，他著有《乐律全书》《律吕正论》等书。其著作《律吕精义》中提出“新法密率”的理论是世界上最早的十二平均律理论。明嘉靖三十二年（1553）罗马天主教重新传入中国。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1601年1月）意大利天主教耶稣会传教士利玛窦来京向明宫廷进献“西琴”（即古钢琴）并为琴曲配写歌词《西琴曲意》。

清朝于顺治元年（1644）定都北京。清代的戏曲繁盛，先是昆曲、秦腔（后衍化为河北梆子），后来是乾隆五十五年（1790），四大徽班（即：三庆、四喜、春台、和春四个徽剧戏班）进京。嘉庆、道光年间（1796—1850）汉剧入京。徽、汉、昆、梆等声腔汇集北京，经交融、演化，吸收诸腔之长，于道光、咸丰年间（1821—1861）形成京剧。京剧行当角色齐全，剧目繁多，演员名家辈出，成为皮黄声腔中的代表剧种。清代，北京说唱艺术也得到空前发展，曲种丰富，艺术技巧日渐成熟。乾隆、嘉庆年间（1736—1820）岔曲与牌子曲结合，形成单弦牌子曲。清同治九年（1870）左右，木板大鼓传入北京，以说唱中、长篇大书为主。清末民初，经发展（特别是刘宝全、白云鹏等人的创新改革）逐渐形成独具特色的京韵大鼓。此外，流行于北京的曲艺还有北京琴书、铁片大鼓、西河大鼓等。

北京地区民歌非常丰富，在各种曲艺、戏曲先后进入北京的同时，外地民歌也随之传入，逐渐与北京语言习惯和生活融合产生了不同程度变化。北京地区的民歌可分为：号子、花会、大调、风俗歌、叫卖调、儿歌等。除汉族民歌外，还有少量满族、回族的民歌。

清代统治者十分重视宫廷音乐，主要形式有祭祀乐、朝会乐、宴乐和巡幸乐，并为此专门编写歌词和乐谱。祭祀所用中和韶乐规模最大，连同歌舞表演人员，共 204 人。宫廷宴乐还有朝鲜乐、蒙古乐、回部乐、安南乐、缅甸乐等少数民族及邻国的乐舞。

清代，由于印刷技术的不断进步和皇室、官方对书籍出版的重视和支持，音乐著述亦随之有较多面世。其中有的汇编搜集、保存了不少前人传承下来的音乐资料和实际演唱、演奏的乐谱；有的对传统音乐宫调理论和唱、奏理论进行考证和经验总结，至今仍具有重要的学术参考价值，如《律吕正义》《燕乐放源》《琶语》《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等等。

清代天主教在北京继续扩大传人。康熙十二年（1673）葡萄牙传教士徐日升还任宫廷音乐教师，为清帝讲授欧洲乐理。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的大门在西方资本主义列强的侵略下，被迫打开，朝廷内外改革求新的呼声增长，西方音乐文化主要通过教会的宗教歌咏、新式军乐队的建立、新制学堂唱歌课的开设等途径加速传入北京。传教士伯·汉理和富善翻译、编印出版的《颂主诗歌》，在信徒中传唱，不仅宣传了宗教信仰，同时也使信徒们对西方的集体歌咏，西方的乐谱、乐器、音乐风格等有直接的接触。教堂和教会学校中利用宗教节日、音乐课程设置、举办音乐会等方式演唱许多西方著名音乐作品，进一步传播西方音乐文化。光绪十一年（1885）在清廷海关供职的英国人赫德还组建了“赫德乐队”。以后宫廷禁卫军、袁世凯的新军也建军乐队，这种情况影响到后来北洋军、奉军、淮军以及保定、黄埔军校均一一仿效。可见西方音乐文化之影响。“戊戌变法”失败后，以梁启超为代表的改良派文人极力鼓吹音乐对思想启蒙的重大作用，积极主张在学校中设立乐歌课。清廷在接受教训后，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颁布“变法新政”的决定，奏准订立的《奏定学堂章程》于光绪三十年（1904）实行。北京地区许多新学堂逐渐开设了“乐歌课”。所谓乐歌（或称学堂乐歌）主要是用欧美和日本传来的曲调以

及传统的民间曲调进行填词后用作演唱的歌曲，内容大多反映当时资产阶级的新思想。后来学堂乐歌的发展远远超越学校范围，成为当时音乐文化发展的新时尚，并对后来中国的新音乐歌曲创作的出现，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辛亥革命（1911）推翻了清王朝，中华民国建立。民国元年（1912）北京被定为首都。民国八年（1919）前后的五四新文化运动标志着中国近代音乐发展揭开了新的一页，一些国人的新歌曲创作登上乐坛，内容上体现反帝反封建，提倡民主和科学的精神。赵元任是语言学家，又是作曲家。他曾在清华学校任教。五四运动以前，他便开始利用业余时间进行音乐创作。其代表作品有《卖布谣》《上山》《老天爷》《西洋镜歌》《教我如何不想他》及合唱歌曲《海韵》等。他站在民主、爱国的立场，坚持五四精神来进行音乐活动。他创作中无论是题材选择、音乐民族风格的探索以及对西洋创作技法的借鉴都表现出大胆创新精神。他的作品给予中国现代音乐文化发展以深刻影响。萧友梅是借鉴欧洲音乐文化，创办专业音乐教育机构的先驱者。他在蔡元培的支持与领导下，于民国十一年（1922）在原北京大学音乐研究会的基础上创建了北京大学附设音乐传习所。以“养成乐学人才为宗旨，一面传习西洋音乐，一面保存中国古乐，发扬而光大之”为办学方针。其间，还组织了管弦乐队，举办音乐会。民国九年（1920）创办刊物《音乐杂志》。萧友梅在北京期间，还先后担任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音乐科主任、北京艺术专门学校音乐系主任。出现在五四新文化运动潮流中的这一批高等音乐教育机构，是近代中国音乐专业教育走向独立发展的重要基础。刘天华从民国十一年（1922）起曾任教于北大音乐传习所、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音乐科及北京艺术专门学校。他创作的二胡曲《良宵》《空山鸟语》；琵琶曲《歌舞引》《改进操》等均是近、现代民族器乐曲中的重要文献。民国十六年（1927）他与曹安和、吴伯超等人发起组织“国乐改进社”，提出“借助西乐，研究国乐”的主张。民国十七年（1928）一月，“国乐

改进社”演出了一场五四以来重要的民族器乐专场音乐会，节目有古琴、琵琶、二胡的独奏及合奏等。他还曾用五线谱和工尺谱记录了京剧大师梅兰芳的唱腔《梅兰芳歌曲谱》，于民国十九年（1930）出版。民国十二年（1923）初，瞿秋白从苏联回国，在北京将《国际歌》重新译配，连同曲谱于同年六月在《新青年》第一期上发表，《国际歌》遂在中国广泛流传。民国二十一年（1932）八月，聂耳曾来北平，十月，与李健（即李元庆）、王旦东等成立了“北平左翼音乐家联盟”。他们除组织群众音乐活动外，还编辑出版了两期《音乐周刊》和一本歌集，还与“北平左翼剧联”共同组织演出，为东北抗日义勇军募捐。10月28日，聂耳在清华大学登台用小提琴演奏《国际歌》。九·一八以后，聂耳的《义勇军进行曲》、冼星海的《救国军歌》、孙慎的《救亡进行曲》及后来的《五月的鲜花》（光未然词，阎述诗曲）等歌曲在北平广大群众中流传，曾鼓舞教育无数爱国青年走上抗日救亡斗争的道路。

二三十年代，北平与外界的音乐交流日渐增多，一些国外知名的音乐家来北平访问。有的举办音乐会，有的和北平的音乐家同台演出，有的还在中国较长期居住，采集民间音乐，在创作中使用中国题材，探索中国风味的音乐，还有一些音乐家应聘在北平的一些大学、中学任教。

北平沦陷后，日伪统治者曾推行《中日提携》《大东亚圣战》、《新民会歌》之类的反动歌曲，企图奴化、麻痹人们的反抗意志。当时，北平的一些著名大学如北大、清华、北师大都先后迁往内地继续办学。一些爱国的进步音乐工作者也都纷纷离开北平。但教会所办燕京大学、辅仁大学继续开课。燕京大学设有音乐系，组织合唱团，在校内外演出亨德尔的《弥赛亚》和勃拉姆斯的《安魂曲》等欧洲古典名作。民国三十年（1941）十二月，日本偷袭美国珍珠港，发动太平洋战争后，燕京大学停办。辅仁大学在沦陷时期一直延续办学，该校虽未设音乐系，但曾组织师生管弦乐队和合唱团，举办过多次音乐

会。民国二十七年（1938），日伪政权在北平另建北京师范大学，并设立音乐系。这一时期（1942—1944）在北平的音乐家也举办过一些个人音乐会。特别应该提到的是，民国三十二年（1943），晋察冀边区抗日宣传小分队战士曹火星在北平房山县霞云岭堂上村，创作了歌曲《没有共产党就没有中国》（后广大群众传唱时在“中国”二字前加上“新”字）。这首歌一诞生就被广泛传唱，深入人心，流传至今。

日本投降后，南迁学校陆续迁回复校。北师大音乐系、北平艺专音乐系恢复后，时常举办校内外音乐会。在北平的一些音乐家，也不断举办个人音乐会。由于国民党政府推行独裁政策，勾结美帝国主义发动内战，北平爱国学生和进步文化艺术界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辟了第二条战线，展开反对国民党反动派和美帝国主义的斗争。从民国三十五年（1946）春夏开始，大量的革命群众歌曲如《团结就是力量》《跌倒算什么》《你这个坏东西》《山那边哟好地方》等，以及苏联歌曲《光明赞》《祖国进行曲》和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秧歌剧《兄妹开荒》、歌剧《白毛女》选曲等，陆续传入北平。由李凌、赵沨主编的进步刊物《新音乐》也在北平发行。这些革命歌曲是一股新生动力，首先在大、中学生中广泛传播。群众歌咏活动随之蓬勃兴起，配合着历次学生的革命民主运动汹涌澎湃地开展起来。许多大、中学校组织了进步合唱团，其中清华大学的大家唱合唱团，北京大学的沙滩合唱团，北平星海合唱团，北师大的黄河合唱团、群声合唱团，以及燕京、中法等大专院校的合唱团，颇具代表性，在社会上很有影响。民国三十六年（1947）暑假，平、津各大、中学校进步合唱团成立“平津歌联”，后发展成为“平津唐歌联”，即平津唐新音乐歌咏团体联谊会。“歌联”还出版了四期刊物《新音乐》。同年夏，由北平学联发动组织“助学运动”，在北大四院（国会街）举办音乐会，演出进步歌曲。钢琴家老志诚参加演出钢琴独奏曲，舞蹈家戴爱莲演出了改编的《嘉戎酒会》。民国三十六年（1947）底，北大民间歌舞社以《年关》的剧名演出了解放区传来的歌剧《白毛女》。民国三十

七年（1948）二月，在北大四院举行了三天新春联欢演出，“大地”、“沙滩”、“高歌”、“铁流”、“大家唱”等大学生进步合唱团参加了演出。五月在北大（沙滩）民主广场举行了千人大合唱，由“歌联”演出《黄河大合唱》等进步歌曲，盛况空前。这些学生的进步音乐活动已成为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地下党领导下的北平文化战线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

1949年1月31日，北平和平解放。7月，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北平举行。音乐界人士（除原在北平的音乐工作者外，包括来自解放区、国民党统治区，还有来自港、澳和海外的音乐工作者）欢聚一堂，共同探讨新中国音乐文化的建设，并成立了音乐工作者全国性组织“中华全国音乐工作者协会”。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决定，以《义勇军进行曲》（田汉词，聂耳曲）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代国歌。同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定都北京。从此北京地区的音乐文化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1950年5月，北京市第一届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举行，成立了北京市文联。翌年10月成立了北京市音乐工作委员会，它的任务是团结各文艺团体的音乐工作者、干部和教师，指导并推动北京市的群众音乐活动。1950年7月17日，在聂耳逝世15周年纪念会上，市文委、学联、团市委等单位联合成立了星海合唱团，并在《新民报》上创办了“新音乐”副刊。1953年，北京市人民政府在市文化局下面成立了北京市音乐工作组，统筹全市音乐工作。

这一时期的群众歌咏活动像雨后春笋蓬勃开展，主要是传唱革命群众歌曲和苏联歌曲等。业余合唱团纷纷建立，除星海合唱团外，坚持时间长、有一定演唱水平的还有：工人合唱团、教师合唱团、新歌合唱团、广播学生合唱团等。1950年1月建立的北京业余艺术学校开办了音乐、舞蹈等五个系。一些知名音乐家来校讲课。学员来自工矿企业、学校、机关等。1955年，北京群众艺术馆建立后，继续开办多种音乐训练班，建立业余歌舞团、少年合唱团等，并出版《北京

歌声》《群众演唱》等刊物。1953年，北京市劳动人民文化宫在工人业余合唱团的基础上成立了工人歌舞团。

在音乐创作方面，群众歌曲创作繁荣。1952年，文化部和全国文联举办群众歌曲创作评奖，深受群众欢迎的歌曲《全世界人民心一条》《志愿军战歌》等获得一等奖。后来流传全国的歌曲《社会主义好》《学习雷锋好榜样》等也都出自在京的词曲作家之手。这个时期北京地区作曲家在大合唱、器乐作品、歌剧、舞剧音乐等大型音乐作品的创作上，也取得了可喜的成就，如瞿希贤的《红军根据地大合唱》、时乐濛的《长征大合唱》、辛沪光的交响诗《嘎达梅林》、刘诗昆、黄晓飞等合作的《青年钢琴协奏曲》、李焕之的《春节组曲》、罗忠镕的《十三陵水库落成典礼》、张肖虎的舞剧音乐《宝莲灯》、吴祖强、杜鸣心的舞剧音乐《鱼美人》等。特别是在新歌剧创作的探索上，北京地区的音乐家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如梁寒光的《王贵与李香香》、马可等作曲的《小二黑结婚》、陈紫等作曲的《刘胡兰》以及《草原之歌》《江姐》《红珊瑚》《阿依古丽》等。另外，在其他中小型器乐曲（包括西洋乐器、民族乐器）的创作上也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许多新音乐工作者深入民间，深入戏曲、曲艺团体进行挖掘、整理和研究创作，并积极参与戏曲改革。一些新剧目（如评剧《刘巧儿》《张羽煮海》、京韵大鼓《邱少云》《龙女听琴》等）出现在舞台上。

从50年代初期开始，国家文化部门及中央有关部委在北京筹建音乐表演艺术团体，几经改建、扩建，至60年代初形成了一批比较稳定并具有相当影响的表演团体：中央乐团、中央民族乐团、中央歌舞团、中央民族歌舞团、东方歌舞团、中央歌剧院、中国歌剧舞剧院、中国广播艺术团的合唱团、交响乐团与民族乐团、全国总工会歌舞团、中国铁路文工团、中国煤矿文工团。另外还有在北京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军乐团、总政治部歌舞团、总政治部歌剧团、空军政治部歌舞剧团、海军政治部歌舞剧团等。这个时期北京涌现了一大